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承担社区基本医疗服务工作，为居民提供全科医疗和中医适宜技术服务；承担社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及管理服务；承担妇女、儿童、老年人卫生保健服务工作；承担慢性病人、重性精神病人管理服务工作；承担健康咨询、健康教育以及社区卫生诊断等工作；承担辖区免疫规划接种工作；承担传染病、地方病的社区防治工作；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社区应急防控工作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成。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551.89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95.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6.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08.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32.46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08.94	总计	62	1308.9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 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076.48	512.51		551.89			1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	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2	7.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2	7.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3.40	499.43		551.89			12.0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48.90	284.93		551.89			12.08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46.27	282.29		551.89			12.0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4	2.64					
21004	公共卫生		201.65	201.6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4.98	174.9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47	7.4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20	19.20					
21006	中医药		2.50	2.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50	2.5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7	9.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6	5.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4	0.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6	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	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	4.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	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308.94	996.6	312.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	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2	7.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7.12	7.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5.86	983.52	312.3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81.36	975.15	106.2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78.72	975.15	103.5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 构支出		2.64		2.64		
21004			公共卫生		201.65		201.6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4.98		174.9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47		7.4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理		19.20		19.20		
21006			中医药		2.50		2.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50		2.5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7	8.37	1.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7	3.56	0.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6	4.27	1.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		0.54	0.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6	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	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	4.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	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2	7.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9.43	499.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6	5.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2.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2.51	512.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2.51	总计	64	512.51	512.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 28行=(29+30+31)行; 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 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12.51	200.17	312.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	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2	7.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2	7.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43	187.09	312.3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4.93	178.72	106.2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82.29	178.72	103.5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4		2.64
21004			公共卫生	201.65		201.6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4.98		174.9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47		7.4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20		19.20
21006			中医药	2.50		2.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50		2.5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7	8.37	1.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7	3.56	0.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6	4.27	1.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4	0.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6	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	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	4.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	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4.35	30201	办公费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9.3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1.27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2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4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4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9.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5.24	公用经费合计						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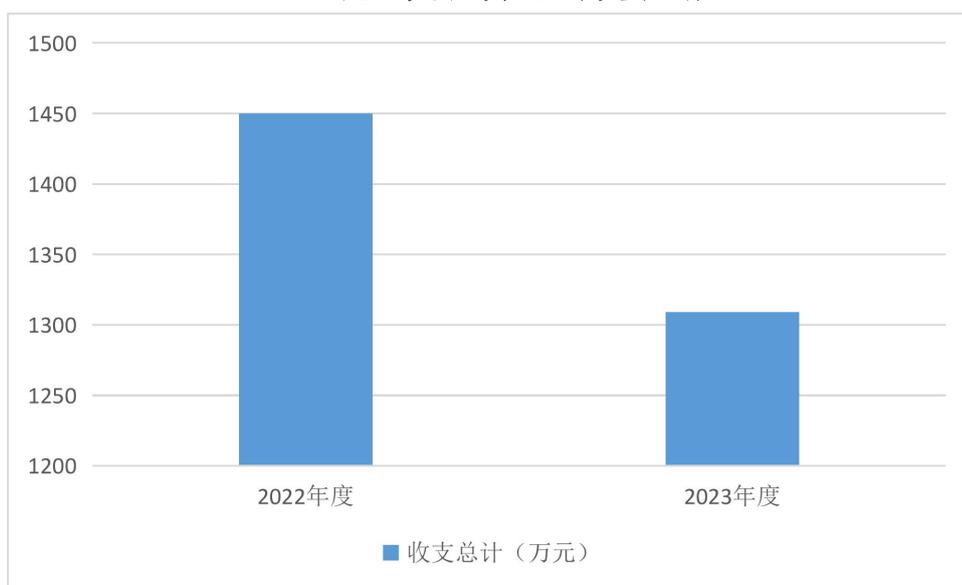
本单位本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308.9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0.89 万元，下降 9.72%，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薪增加相应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以及 2023 年度工作重点发生变化减少核酸采样工作，相应核酸采样收入及支出减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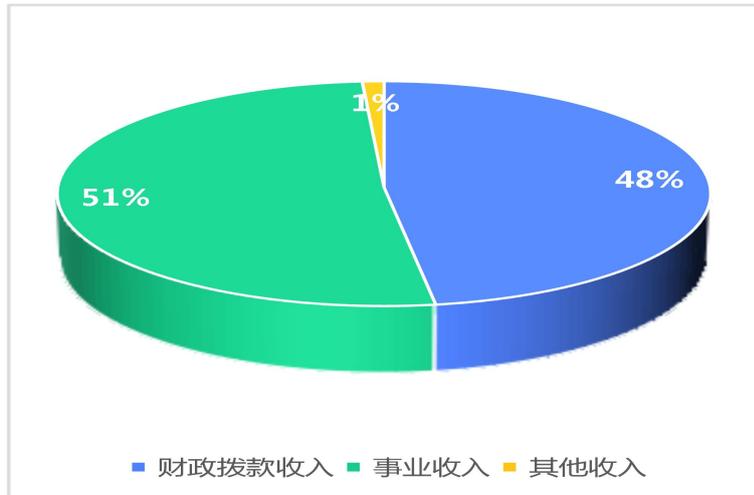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076.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73.35 万元，下降 25.75%，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薪增加相应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以及 2023 年度工作重点发生变化减少核酸采样工作，相应核酸采样收入减少所致。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2.51 万元，占本年收入 47.61%；事业收入 551.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51.27%；其他收入 12.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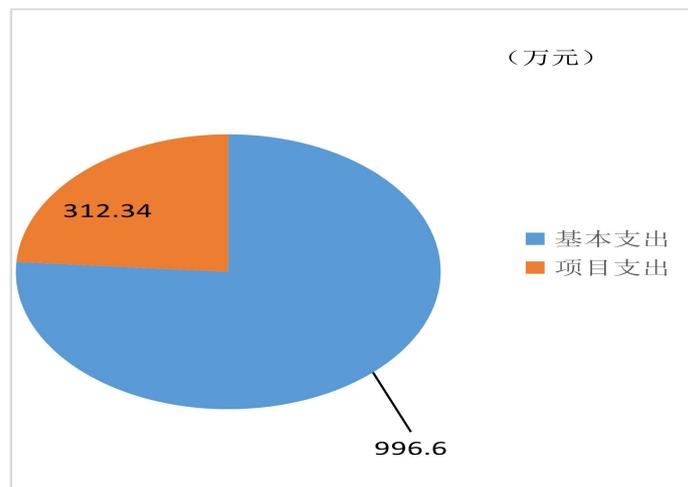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308.9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34.33 万元，下降 9.31%，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薪增加相应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以及 2023 年度工作重点发生变化减少核酸采样工作，相应核酸采样支出减少所致。其中：基本支出 996.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14%；项目支出 312.3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86%。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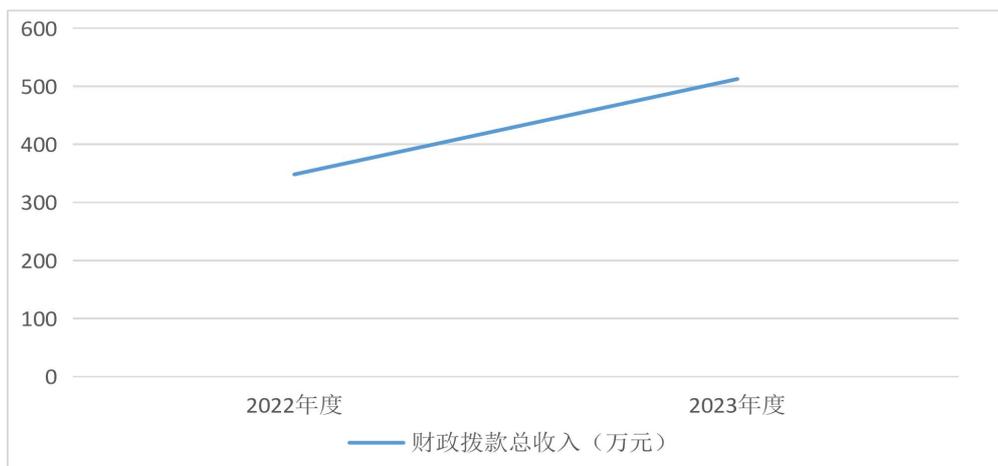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12.5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4.17 万元，增长 47.13 %。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薪增加相应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以及 2023 年度新进在编人员 1 人，相应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以及 2023 年工作重心转移，由 2022 年以核酸采样为主，转为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作为主，因此 2023 年减少核酸采样相关经费财政拨款收支，但增加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财政拨款收支所致。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2.5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164.1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薪增加相应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以及 2023 年度新进在编人员 1 人，相应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以及 2023 年工作重心转移，由 2022 年以核酸采样为主，转为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作为主，因此 2023 年减少核酸采样相关经费财政拨款收入，但增加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财政拨款收入所致。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2.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9.15%。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4.17 万元，增长 47.13%。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薪增加相应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以及 2023 年度新进在编人员 1 人，相应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以及 2023 年工作重心转移，由 2022 年以核酸采样为主，转为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为主，因此 2023 年减少核酸采样相关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但增加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所致。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2.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2 万元，占 1.39%，用于在编在职人员社保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499.43 万元，占 97.45%，用于支付在编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性支出外，还用于基层医疗机构卫生健康支出、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等。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5.96 万元，占 1.16%，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82%。其中：基本支出 200.17 万元，项目支出 312.3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

于 1.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6.21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支出及青馨居站房屋租赁；2.21004 公共卫生项目 201.65 万元，其中：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74.9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人员基本工资；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7.47 万元，主要用于传染病防控聘用人工工资；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19.2 万元，主要用于防疫工作相关人员支出；3.21006 中医药项目 2.5 万元，主要用于中医相关工作的聘用人员工资支出。4.21007 计划生育事务项目 0.48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工作的聘用人员工资支出；5.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目 1.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补助。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职工社保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6.12%，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性支出外，还用于基层医疗机构卫生健康支出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职工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0.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5.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本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2.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2022 年与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增减无变化，均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312.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依法执业，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完成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包括：慢病管理、计划免疫接种、妇保儿保等，完成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指标。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308.9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1. 执行率情况。

我中心 2023 年预算数 1308.94 万元，实际执行数 1308.94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支部主题党日学习次数，每月开展“支部主题党日”学习，2023年支部主题党日学习12次，支部书记讲党课2次。

(2)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全年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3) 履行保密工作责任制，全年无泄密事件发生。

(4) 全年更换宣传栏19次。

(5) 规范高血压、2型糖尿病健康管理，2023年基层心脑血管一体化防治疾病筛查任务完成率100%。

(6) 完成计生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制度到位率100%。

(7) 完成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任务完成率100%。

(8) 国家免疫规划接种任务和完成新生儿建卡任务完成率100%。

(9) 2023年完成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96.8%。

(10) 2023年刊发各类新闻宣传报道16篇，全年无负面新闻。

(11) 基层医疗机构诊疗量占比较上一年有所提高。

(12) 基本药物配备品种数量占比完成目标任务。

(13) 开展科学育儿知识讲座进村社区覆盖率100%。

(14) 完成健康武汉2023年目标任务；完成323攻坚行动年度重点任务100%。

(15) 优化营商环境完成目标值。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进行宣传，精选标语进行滚动播放，营造浓厚工作氛围，群众满意度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我中心 2023 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卫生健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2.34 万元，执行数为 31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支部主题党日学习次数，每月开展“支部主题党日”学习，2023 年支部主题党日学习 12 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2 次。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全年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完成计生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制度到位率 100%。完成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基层医疗机构诊疗量占比较上一年有所提高。基本药物配备品规数量占比完成目标任务。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行保密工作责任制，全年无泄密事件发生。国家免疫规划接种任务和完成新生儿建卡任务完成率 100%。2023 年完成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96.8%。开展科学育儿知识讲座进村社区覆盖率 100%。完成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84.06%、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87.12%。完成健康武汉 2023 年目标任务 100%；完成 323 攻坚行动年度重点任务 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群众满意度 100%。

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群众满意度100%。优化营商环境，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进行宣传，精选标语进行滚动播放，营造深厚工作氛围，群众满意度100%。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

1.患者满意度仍有待提高，部分医务人员的服务意识仍需加强。

2.中心基础建设有待加强，中心部分科室设备的维护保养需要加强。

3.个别职工学习主动性不强，满足于“过得去”、“还可以”，缺乏钻研精神，缺乏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没有真正地沉下心认真学习理论知识和专业知识。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1.继续做好医联体工作，利用医联体医院的资源，提高中心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把常见病治疗解决在中心，减轻群众负担，缓解群众“看病贵”问题，提高医务人员服务意识，提升就诊患者满意度。

2.加强中心基本建设，加强科室人员对设备养护知识的学习和培训，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3.加强文化建设，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开展单位文化建设，“凝聚人心，使全体干部职工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全面树立主人翁”精神，使全中心的各项工作有更大幅度的提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为加强中心绩效评价的作用，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不断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和提升管理水平，通过对项目绩效自评，增强了各科室及业务部门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促进各科室及业务部门规范使用项目资金。对评价结果优异的科室给予奖励，对于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科室，查找问题分析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制订整改计划，给予一定惩罚，实现有奖有罚，奖惩结合，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管理的积极作用。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导向作用，充分发挥中心公益性，加强中心管理，改善中心服务，提高医疗质量，确保医疗安全，推动中心各项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为人民群众健康提供更加有力的保障。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定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优化健康卫生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定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加强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排查安全隐患，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2	优化健康卫生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把家庭医生签约、健康档案、健康教育、慢性病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工作落到实处。	社区居民亲身感受到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好处。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体
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1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996.60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312.34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308.94	1308.94	100%	20 分	
年度目标 1: (20 分)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学习次数	12	14	5
		质量指标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全年无 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完成	完成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行保密工作责任制,不发 生泄密事件	完成	完成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居民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年度绩效目标 2 (30 分)		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	全年更换宣传栏	12 次	19 次	5

	指标	质量指标	规范高血压、2型糖尿病健康管理,完成基层心脑血管一体化防治疾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制度到位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接种任务和完成新生儿建卡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社会效益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93.5%	96.8%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满意	满意	4
年度绩效目标 3 (30分)		深化改革,加大改革力度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刊发各类新闻宣传报道,全年无负面新闻	≥2篇,0	16篇,0	5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诊疗量占比	同比提高	完成	5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配备品规数量占比	≥60%	完成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开展科学育儿知识讲座进村社区覆盖率	100%	100%	5
			完成健康武汉2023年目标任务;完成323攻坚行动年度重点任务	完成	完成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完成	完成	5
总分	100分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目标任务均已完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下一步工作中将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的要求，认真做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2. 强化预检分诊、隔离观察、协同转运，为辖区居民提供连续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3. 继续做好医联体工作，利用医联体医院的资源，提高中心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把常见病治疗解决在中心，减轻群众负担，缓解群众“看病贵”问题； 4. 把家庭医生签约、健康档案、健康教育、慢性病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工作落实到实处，让社区居民亲身感受到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好处； 5. 加大预防接种数字化信息门诊的建设。 6. 加大人力物力投入，更广范围、更深层次做好宣传工作，提高群众的自我保健意识，将医疗、公共卫生服务进一步做深做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级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青财预【2024】192 号）内容，结合我中心实际，我中心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我中心 2023 年预算数 1308.94 万元，实际执行数 1308.94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支部主题党日学习次数，每月开展“支部主题党日”学习，2023 年支部主题党日学习 12 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2 次。

(2)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全年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3) 履行保密工作责任制，全年无泄密事件发生。

(4) 全年更换宣传栏 19 次。

(5) 规范高血压、2 型糖尿病健康管理，2023 年基层心脑血管一体化防治疾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 (6) 完成计生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制度到位率 100%。
- (7) 完成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 (8) 国家免疫规划接种任务和完成新生儿建卡任务完成率 100%。
- (9) 2023 年完成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96.8%。
- (10) 2023 年刊发各类新闻宣传报道 16 篇，全年无负面新闻。
- (11) 基层医疗机构诊疗量占比较上一年有所提高。
- (12) 基本药物配备品种数量占比完成目标任务。
- (13) 开展科学育儿知识讲座进村社区覆盖率 100%。
- (14) 完成健康武汉 2023 年目标任务；完成 323 攻坚行动年度重点任务 100%。
- (15) 优化营商环境完成目标值。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进行宣传，精选标语进行滚动播放，营造浓厚工作氛围，群众满意度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我中心 2023 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上年度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通过对项目绩效自评、整体绩效自评，增强了各科室及业务部门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促进各科室及业务部门规范使用项目资金。虽然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较好，但本年度仍存在少许问题，如：

1. 患者满意度仍有待提高，部分医务人员的服务意识仍需加强。

2. 中心基础建设有待加强，中心部分科室设备的维护保养需要加强。

3. 个别职工学习主动性不强，满足于“过得去”、“还可以”，缺乏钻研精神，缺乏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没有真正地沉下心认真学习理论知识和专业知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1）继续做好医联体工作，利用医联体医院的资源，提高中心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把常见病治疗解决在中心，减轻群众负担，缓解群众“看病贵”问题，提高医务人员服务意识，提升就诊患者满意度。

（2）加强中心基本建设，加强科室人员对设备养护知识的学习和培训，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3）加强文化建设，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开展单位文化建设，“凝聚人心，使全体干部职工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全面树立主人翁”精神，使全中心的各项工作有更大幅度的提升。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和安排年度资金的重要依据，强化预算基础数据编制，结合实际及上年预算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的确定支出

预算，一经确定，不得随意调整。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财务核算，结合实际情况，完成并准确地批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做到决算与预算相一致。

二、2023 年度卫生健康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 年度卫生健康支出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12.34	312.34	100%	20分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数量指标	全年更换宣传栏		12次	14次	5
			老年人中医药保健人数		≥1000人	1527人	5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95%	100%	10
			65岁以上老年人中医健康管理率		≥70%	100%	5
			基本药物配备使用比例		≥60%	70.27%	5
			国家类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6%	10
效益 指标 (20)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强社会公众对惠民服务的了解和受益		满意	满意	5	

			居民就医获得感	提升	提升	5
			能力提升	安全	安全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卫人员专业技能及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5
	满意度指标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通过专项资金投入，切实加强辖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促进卫生工作健康、有序发展，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水平。加强满足居民用药需求，增加药品可选性。建立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切实减轻基层医疗机构经济负担，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保障全民健康，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提升群众满意度。</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咨询电话：02786863313